



知识产权信息篇（2017/12/04~2017/12/08）

国家级

1、[中国知识产权发展联盟成立](#) 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2017-12-04）

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国家平台”）第十一届中国专利周系列活动日前在北京昌平举办。2017 年中国专利周的主题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

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贺化出席专利周活动并为中国知识产权发展联盟揭牌。他指出，知识产权运营作为一项新业态，要想得到长足发展，不断壮大行业规模，应该着重做好顶层设计和政策协同、能力提升和人才培养以及加强枢纽建设三项基础性工作。

据了解，知识产权运营是基于创新全过程和知识产权全生命周期的制度运用和权利经营，是推进技术、金融、产业融合发展的有效手段，其直接目的是推动知识产权价值实现、根本目的是推动产业创新发展。在坚持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的原则下，2014 年以来，国家知识产权局会同财政部，启动了以市场化方式促进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工作，先后开展了平台建设、机构培育、运营基金和风险补偿基金等一系列试点。目前“平台+机构+资本+产业”四位一体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已基本形成，各类要素不断聚集，知识产权运营活动日趋活跃。

贺化指出，围绕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近年来，国家知识产权局主要开展了专利导航工作、构建“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工作格局，以及构建知识产权运营体系 3 项新工作。国家平台作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的平台载体，自启动建设以来，积极发挥资源有效对接、信息统一汇聚、服务集中供给的综合性作用，取得了初步成效。国家平台要在加强自身建设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平台运行管理机制和交易运营规则，打造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的核心枢纽和基础支撑，发挥牵头作用，完善“1+2+20+N”的平台体系。同时，要依托信息优势和专业能力，发挥枢纽作用，完善“平台+机构+资本+产业”的服务体系。

主会场活动上，国家平台分别与中国科学院大学创新创业学院、华北电力大学科技园、智能制造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强企知识产权研究院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此次系列活动的重头戏之一——中国知识产权发展联盟成立大会 12 月 1 日在北京举行。联盟的宗旨是创造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的良好环境，打造知



识产权运营生态体系，从而为实现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提供支撑。

2、[联合国报告：中国专利申请领先全球](#) 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2017-12-07）

新华社日内瓦 12 月 6 日电（记者 刘曲）联合国机构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近日发布的一份年度报告显示，2016 年世界各地的创新者提交了 310 万件专利申请，连续第 7 年保持增长势头。其中，中国专利申请增量占全球总增量的 98%。

这份《世界知识产权指标》报告显示，2016 年全球提交的专利申请数较上一年增长 8.3%，中国受理的专利申请超过了美国、日本、韩国以及欧洲专利局的总和。

“中国正在逐步成为全球创新和品牌方面的一个引领者。”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弗朗西斯·高锐说，从中国在全球专利申请增量中所占的比重，可以看出中国创新的发展趋势。

报告显示，2016 年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的专利申请数量再创新高，达到 130 万件，遥遥领先其他国家。受中国申请量的强劲增长驱动，整个亚洲地区在全球专利申请总量中的份额从 2006 年的 49.7% 增至 2016 年的 64.6%。

但在向国外申请专利方面，美国继续领先，紧随其后的是日本、德国以及韩国。高锐指出：“国外申请反映了知识产权保护的国际化，也传递了在外国市场中对技术进行商业化的意愿。”主动寻求国际保护的专利往往具有较高价值。

此外，在有关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的申请数量上，中国同样领先全球。但和专利申请类似，绝大部分来自中国的商标申请、工业品外观设计申请都只在国内市场寻求保护。

高锐认为，中国庞大的人口基数和国内市场以及日趋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为各行业持续创新提供了重要动力。

3、[中科院推出“普惠计划”将近千件专利免费共享给企业使用](#) 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2017-12-06）

11 月 28 日，记者从中科院“普惠计划”大连入池企业签约仪式上获悉，目前已有 26 家中科院研究所通过“普惠计划”将近千件专利免费共享给企业使用，已经加入“普惠计划”的企业和准备签约的企业近 200 家，共享专利近 200 件。

据悉，“普惠计划”是中科院 2017 年面向企业推出的一项专利运用计划，旨在通过促进中科院与企业之间的专利转移转化合作，建立中科院研究所



与企业间密切的创新合作关系。首批“普惠计划”共有 26 家中科院研究所参与，入池的中科院专利近千件，平均维持年限 8 年，涉及信息与微电子、能源环境与工业制造、化工与材料、生物医药、农业与食品等领域。

企业可向中科院知识产权运营管理中心申请加入“普惠计划”。签约成功后，入池企业可根据自身需求选定中科院专利池中的 2 个领域内、总数不超过 20 件的意向专利，并在 2 年内免费自主实施。后续，中科院还将为入池企业提供专利消化能力引导和专业跟踪评估服务。企业若对专利有进一步需求，还可选择购买专利（专利池中每件专利价格上限 10 万元），或与中科院科研团队开展技术咨询、委托研发、共建实验室等深入合作。

据悉，“普惠计划”开展以来，已走进南京、烟台、日照、深圳、泰州等地，陆续还将与成都、呼和浩特、武汉、福州、厦门等地企业进行对接。在大连签约仪式上，中科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提供了 56 件发明专利入池参与“普惠计划”，獐子岛股份有限公司等十家大连企业与中科院知识产权运营管理中心签订了企业入池协议，成为大连首批加入“普惠计划”专利池的有限共享人。

4、[四环制药专利被指造假 被仿制药品多国撤市](#) 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2017-12-07）

一份声明，让四环制药与齐鲁制药在专利方面多年的纠葛再生“摩擦”。

11 月 20 日，达晓律师事务所发布“关于对四环制药专利金奖提出异议的声明”，称国家知识产权局公示的“第十九届中国专利奖评审结果”中，预获金奖项目中的第 10 项——北京四环制药有限公司申报的发明专利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11 月 23 日，达晓律师事务所接受新京报记者采访时称，该声明是受齐鲁制药委托提出的，并已委托相关机构进行了实验，数据与四环制药方面提供的数据相矛盾。

新京报记者了解到，目前中国专利奖评审办公室已经收到达晓律师事务所的异议材料，正在组织专家对异议书涉及内容进行相关处理。不过记者多次拨打北京四环制药，一直无人接听。

律所声明指四环制药实验数据矛盾

达晓律师事务所在发表的声明中称，北京四环制药有限公司（四环制药）申报的名为“一种安全性高的桂哌齐特药用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其应用”第 ZL201110006357.7 号发明专利（简称 357 专利），文本存在严重的弄虚作假行为。

声明中提及了该专利的主要问题包括：357 专利说明书记载的一系列实验数据不仅与三家权威机构的实验数据完全相悖，且其自身实施例的数据之间



互相矛盾；357 专利系仿制药杂质专利，原创性和重要性低，原研药产品早于上世纪 70 年代便问世；357 专利声称其解决的安全性问题至今仍未证实，国家食药监总局于 2016 年发函要求四环制药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本品上市后的临床研究工作，并将补充申请上报总局，而目前该临床研究工作尚未完成。因此，达晓律师事务所认为四环制药的 357 专利不符合《评奖办法》“技术先进，解决本领域关键性、重要性技术问题”的评奖标准。

达晓律师事务所在声明中还认为，在保护期满后，四环制药又编造杂质的毒性数据，将桂哌齐特氮氧化物定义为有毒杂质，而订入质量标准，从而达到其继续垄断市场的目的，这也不符合《评奖办法》对专利奖“对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发挥了重要作用，取得了突出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的要求，不应被授予专利奖。

评审办公室正对相关内容再评审

达晓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林蔚告诉新京报记者，此份异议声明为受齐鲁制药委托提出的。关于药品的药物毒性和杀虫活性，律师事务所方面也委托相关机构进行了实验，数据与四环制药方面数据相矛盾，“相关证据已经提交评审办公室，目前不方便公开。”

新京报记者随后与齐鲁制药取得联系，对方称已经委托律师事务所，一切以声明为准。

针对律师事务所和齐鲁制药的事宜，11 月 24 日，新京报记者致电中国专利奖评审办公室。工作人员表示，已经收到达晓律师事务所的异议材料，目前正在组织专家对异议书涉及内容进行相关处理，待专家形成意见。具体何时能够出具处理结果和授奖决定，目前还不确定。该工作人员还称，评奖程序本就设有异议处理时间，这一异议情况应该不会影响正常的授奖时间。

北京四环制药有限公司为港股上市公司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环医药）全资附属公司。对于专利奖遇到的异议，新京报记者多次致电北京四环制药有限公司，电话一直处于无人接听状态。随后又致电四环医药表明采访需求，对方要求留下联系方式，称如有回复，会与记者联系。但截至发稿前，四环医药方面未与记者取得联系。（略）

北京市

1、[北京：6 大产业专利拥有量全国居首](#)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2017-12-5）



11月30日上午，北京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和北京市知识产权局联合举办《2016年北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知识产权（专利）状况》白皮书新闻发布会。白皮书披露，2016年北京市战略新兴产业发明专利授权量、拥有量均位列全国第一。

白皮书公布的数据显示，2016年北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明专利授权量为17509件，占全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明专利授权量的16.0%，位列全国第一；北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明专利拥有量为76373件，占北京市发明专利拥有量的45.8%，占全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明专利拥有量的17.3%，位列全国第一。

在九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北京市发明专利拥有量居全国第一的有6个，分别是节能环保、生物、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6个产业，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和文化创意3个产业中发明专利拥有量排名第二。北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创造和运用居全国领先地位。

从增长幅度来看，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表现最为抢眼。2016年，北京市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明专利授权量为241件，同比增长68.5%，增长幅度位居九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首，增幅高于全国新能源汽车产业24.7个百分点，高于北京市发明专利授权平均水平53.5个百分点。

从北京各区情况来看，海淀区以7655件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明专利授权量排在首位，占北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的43.7%；朝阳区、西城区分别以3699件、2697件位列第二、三位，分别占北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的21.1%、15.4%；东城、昌平、丰台、大兴、石景山、通州、顺义7个区的发明专利授权量，均在千件以下、百件以上；房山、怀柔、密云、门头沟、平谷、延庆的发明专利授权量在百件以下。

从发明专利拥有量上来看，截至2016年底，海淀区以36561件排在首位，占北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的47.9%；朝阳区为17085件，排在第二位，占比22.4%；西城、东城、昌平、丰台、大兴5个区的发明专利拥有量在千件以上；石景山、通州、顺义、房山、怀柔、密云6个区的发明专利拥有量均在千件以下、百件以上；延庆、门头沟、平谷则在百件以下。

盈科瑞·知识产权部

2017年12月8日



科技项目篇（2017/12/2~2017/12/8）

北京市

1、[2017 年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服务平台申报通知](#)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2017-12-6）

为进一步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环境，促进中关村示范区创新发展，根据《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提升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支持资金管理办法》（中科园发〔2017〕11 号），现开展 2017 年中关村科技服务平台申报工作。

一、申报主体

企业、社会组织、在京的高等学校及科研机构。其中企业是指在中关村示范区内注册的高新技术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知识产权服务平台。聚集知识产权资源，开展知识产权数据共享、检索分析、价值挖掘、运营管理、权益保护等服务。平台专职人员应不少于 10 人，集聚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应不少于 30 家，2016 年当年提供服务数量不少于 3000 家次，且服务中关村企业数量不少于 500 家次。

（二）检测认证服务平台。聚集检测认证资源，开展检测认证国际互认与合作交流、推动团体标准的创制与检测认证、提供前沿技术及新技术新产品检测认证、开展检测认证人才培养等服务。平台专职人员应不少于 10 人，集聚的检测认证服务机构不少于 30 家，2016 年当年提供服务数量不少于 1000 家次，且服务中关村企业数量不少于 300 家次。其中提供前沿技术及新技术新产品检测认证服务的，专职人员应不少于 6 人，集聚的检测认证服务机构应不少于 10 家，2016 年当年提供服务数量不少于 100 家次，且服务中关村企业数量不少于 30 家次。

（三）技术转移服务平台。聚集科技服务资源，开展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技术筛选与评估、技术开发与中试孵化、技术许可与转让、技术服务与咨询、衍生创业与投融资、国际技术转移等服务。平台专职人员应不少于 3 人，集聚的科技成果来源不少于 30 家单位或持有的科技成果不少于 50 项，2014 年至 2016 年服务中关村企业总量应不少于 100 家次，并推动不少于 10 项国内技术开发、技术许可与转让、技术作价入股与衍生创业或不少于 5 项国际技术转移。



三、支持措施

对纳入中关村科技服务平台范围的给予资金支持，包括建设支持资金和服务支持资金。建设支持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服务平台必要的设备购置、信息系统建设、场地租赁和平台服务人员费用等。

2、[昌平园管委会关于为在园企业培训服务的通知](#) 昌平园 (2017-12-5)

昌平园各企业：

为了进一步给企业做好服务工作，让企业充分利用现有的政策，12月中旬为企业做如下培训：

一、培训内容：

（一）、技术合同（税收政策）；（二）、中小企业贷款新政策；（三）、政府专项资金申报；

二、培训时间、地点等企业报名后短信通知，报名截止日期12月15日。

三、联系人：边毅 邮箱 13683568808@163.com 电话 80113201

李雪荣 邮箱 13717815730@163.com 电话 80113211

3、[关于公示北京市 2017 年第三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 (2017-12-6)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现将北京市2017年第三批4175家企业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详见附件）予以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

传真：010-88656259

附件：[北京市 2017 年第三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pdf](#)

注：北京盈科瑞创新药物研究有限公司顺利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序号1272）



广东省

1、[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7-12-1)

一、进一步扩大市场准入领域。

二、加大利用外资财政奖励力度。

三、加强用地保障。

四、支持研发创新。支持外资研发机构（含企业内设研发机构，下同）参与我省研发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政府科技计划项目，并享受相关配套资金扶持。2017-2022 年，对认定为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的外资研发机构，省财政最高资助 1000 万元；对认定为博士后工作站、两院院士工作站的外资研发机构，省财政最高资助 100 万元；对外资研发机构通过评审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平台建设项目，省财政最高资助 200 万元。世界 500 强企业、全球行业龙头企业广东新设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外资研发机构，可按照“一项目一议”方式给予重点支持。

五、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利用广东省产业发展基金，以股权投资等方式重点支持世界 500 强企业、全球行业龙头企业在广东投资，以及我省重大跨国并购项目返程投资。鼓励各地推广“贷款+保证保险/担保+财政风险补偿”专利权质押融资模式。外商投资企业同等享受我省对民营企业境内上市、“新三板”挂牌和区域性股权市场融资的相关扶持政策。

六、加大人才支持力度。推行人才“优粤卡”，将外商投资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等 7 类人才纳为服务对象。

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快建设中国（广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立健全专利快速审查、确权和维权机制。推行外商投资企业知识产权保护直通车制度。开展知识产权综合执法改革试点，建立跨区域、跨部门的知识产权案件移送、信息通报、配合调查机制。强化商标专项执法，严格保护外商投资企业商标专用权。制定互联网、电子商务、大数据等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规则规范。创办国际化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建立健全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工作机制，促进高价值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推进商标业务受理窗口建设，便利外商投资企业商标注册和质押。建立专利权、商标权、版权联合评估机制、质押融资风险分担机制和质物快速处理机制。

八、提升投资贸易便利化水平。

九、优化重点园区吸收外资环境。



十、完善利用外资保障机制。

珠海市

1、[关于组织申报 2017 年金湾区技术改造项目股权投资的通知](#) 金湾区政府 (2017-12-1)

为进一步引导全区三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进行智能化改造，推动传统产业优化产业结构、实现转型升级，根据《金湾区技术改造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珠金府办〔2017〕10 号）第三章及相关规定，我局现启动技改项目股权投资的申报工作。

一、项目简介

（一）项目内容为：区财政安排 5000 万元以股权投资方式支持有科技含量且市场前景好的企业实施技术改造项目。支持项目按照竞争性评审方式确定，单个项目股权投资金额原则上不低于 500 万元，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财政股权投入资金不超过支持项目总投资的 30%。

（二）投资程序、项目管理和费用支付、风险控制和绩效评估参照《关于进一步完善省财政经营性资金股权投资改革有关工作的意见（见附件 2，粤财工【2014】518 号）实施。

（三）项目实施程序为：由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负责组织项目申报、审核、评审、公示、下达股权投资初步计划等工作；由受托管理机构珠海市金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负责尽职调查、参股谈判（形成投资方案）；由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负责组织专家组对受托管理机构形成的投资方案进行审核，项目确认后由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下达投资项目计划。

二、申报条件

（一）项目申报企业需符合如下条件

商事登记在珠海市金湾区（不包括高栏港经济功能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金湾区国家税务局登记注册、有健全财务管理机构 and 财务制度的工业企业。具体条件如下：

- 1、成立一年以上的高新技术企业；
- 2、企业 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纳税总额 200 万元以上；
- 3、项目单位近 3 年以来在专项审计、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方面未出现过较为严重的违法违规情况。



(二) 申请股权投资的技改项目需符合如下条件

- 1、项目实施地在金湾区（不包括高栏港经济功能区）；
- 2、项目已在广东省技术改造监测系统办理备案手续，取得备案证；
- 3、项目总计划投资不低于 2000 万元，其中生产性设备投资比例不低于 60%；
- 4、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 2 年。

国家级、天津市

暂无

盈科瑞·科技项目部

2017 年 12 月 8 日



国家级

1、[总局办公厅公开征求《原料药、药用辅料及药包材与药品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CFDA）

为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厅字〔2017〕42号），实行药品与药用原辅料和包装材料关联审批。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起草了《原料药、药用辅料及药包材与药品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请于2018年1月5日前，将意见反馈至电子邮箱 yuanlj@cde.org.cn。

附件：原料药、药用辅料及药包材与药品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附件：原料药、药用辅料及药包材与药品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docx](#)

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办公厅

2017年12月4日



2、[总局关于药物临床试验数据自查核查注册申请情况的公告（2017 年第 149 号）](#)（CFDA）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决定对新收到 39 个已完成临床试验申报生产或进口的药品注册申请（见附件）进行临床试验数据核查。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组织核查前，药品注册申请人自查发现药物临床试验数据存在真实性问题的，应主动撤回注册申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布其名单，不追究其责任。

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将在其网站公示现场核查计划，并告知药品注册申请人及其所在地省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公示 10 个工作日后该中心将通知现场核查日期，不再接受药品注册申请人的撤回申请。

三、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将对药物临床试验数据现场核查中发现数据造假的申请人、药物临床试验责任人和管理人、合同研究组织责任人从重处理，并追究未能有效履职的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查人员的责任。

特此公告。

附件：39 个药物临床试验数据自查核查注册申请清单

 [2017 年第 149 号公告附件.docx](#)

食品药品监管总局
2017 年 11 月 30 日



3、[关于《中国药典》2015 年版一部拟质量标准修订品种的公示](#)（CHP）

为了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特别是药品生产企业对相关品种标准增修订内容的关注、重视和参与把关，现就《中国药典》2015 年版一部收载品种拟质量标准修订者予以公示，标准公示日期三个月。请相关单位认真研核，若有异议，请附相关说明及实验数据，及时来文来函。公示期满未有意见者视为同意。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法华南里 11 号楼国家药典委员会

邮编：100061

联系电话：010-67079532

传真：010-67152763

Email: zy@chp.org.cn

附件： [清火栀麦丸.pdf](#)

 [银杏叶提取物.pdf](#)

国家药典委员会
2017 年 12 月 4 日

北京市、天津市、珠海市暂无

盈科瑞·情报信息中心

2017 年 12 月 8 日